

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被担保人名称：北京中进捷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京捷旺”）
- 本次对北京捷旺担保金额为4,000万元，累计为其担保金额为4,000万元。
- 未提供反担保
- 本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目前对本公司下属控股公司的担保总额为33,540万元（上述担保总额为已签订担保合同总额），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.69%。
- 本公司下属控股公司为客户提供汽车按揭贷款担保，本公司将根据实际发生情况在相关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。
- 本公司无对外逾期担保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基本情况

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中国进口汽车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进汽贸”）为其控股子公司北京捷旺与华晨东亚汽车金融有限公司签署的“保证金质押协议”出具保函，担保金额 4,000 万元，担保

期限壹年。

（二）担保事项内部决策程序

2017年5月12日，本公司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2017年度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其中对北京捷旺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9,000万元，本次担保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，无需另行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北京中进捷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百旺绿谷汽车园F1地块6号

注册资本：1,500万元

法定代表人：朱兵

主要经营范围：销售汽车、汽车零配件、机械设备、电子产品、日用杂货、针纺织品、五金交电（不得从事实体店铺经营）；汽车装饰；货物进出口；经济贸易咨询；市场调查；机械设备租赁（不含汽车租赁）；汽车租赁（不含九座以上乘用车）；会议服务；销售捷豹品牌汽车、路虎品牌汽车；一类汽车维修（小型车维修）（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05月02日）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）

股东情况：中进汽贸持股70%，北京捷旺为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公司。

截至2017年9月30日，北京捷旺的资产总额17,097.23万元，负债总额11,543.14万元，净资产5,554.09万元，资产负债率67.51%；2017年1-9月利润总额-12.85万元，净利润-12.85万元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北京捷旺向华晨东亚汽车金融有限公司申请4,000万元经销商授信额度，主要用于经营需要，由中进汽贸提供担保，担保期限自2017年12月27日至2018

年 12 月 27 日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进汽贸为其控股子公司北京捷旺提供担保，为其经营发展需要，北京捷旺具有足够的债务偿还能力，且为本公司下属控股公司，上述担保事项风险较小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中有关对外担保规定的要求。

五、公司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累计金额

截至公告日，本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对本公司下属控股公司的实际担保总额为 33,540 万元（上述担保总额为已签订担保合同总额），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.69%；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事项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保证金质押协议；
- （二）保函；
- （三）被担保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- （四）被担保公司最近一期财务报表；
- （五）股东大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29 日